

# 非凡守護 危疾保險計劃推廣優惠

中銀集團人壽保險有限公司（「中銀人壽」）承保的「非凡守護危疾保險計劃」（「本計劃」）為客戶提供周全的人壽及危疾保障至受保人 100 歲，同時兼備財務儲備，助客戶在有限的預算下，於獲得醫療保障及確保退休後的生活質素之間取得平衡。

於推廣期間，成功投保本計劃，並符合適用之條款，即有機會享有**簡易核保推廣優惠及家庭成員保費折扣優惠**（「此等優惠」）。讓您享受更快捷的投保過程及優惠的保費，與家人得到周全的保障。

簡易核保

保費折扣



簡易核保

## 簡易核保推廣優惠

推廣期：2018 年 10 月 3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如保單申請人持有指定市場保險公司簽發的通過正常核保的指定危疾保單及/或由中銀人壽簽發的通過正常核保的指定危疾保單，

而該通過正常核保的指定危疾保單須於本計劃投保書簽署日期起計前 2 年內簽發，及本計劃之擬受保人少於 50 歲，

即有機會享有簡易健康核保手續，讓您體驗方便快捷的投保過程。



中銀人壽  
BOC LIFE

您的終身伙伴  
YOUR LIFE PARTNER



## 家庭成員保費折扣優惠

推廣期：2018年10月3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如保單申請人與其家庭組別(如下所訂明)中的成員於2018年10月31日至2018年11月30日(包括首尾兩天)(早鳥獎賞推廣期)成功投保本計劃，即有機會獲得本計劃額外0.5個月保費折扣優惠(最高可達本計劃3.5個月之保費折扣優惠)。

### 保費折扣表：

由即日起至適用之推廣期到期日或之前投保(以本計劃投保書及此優惠之申請書的簽署日期為準)：

### 保費折扣\*




家庭組別成員人數	早鳥獎賞 +0.5 個月		2018年12月1日至12月31日 (包括首尾兩天) 投保	
	2018年10月31日至11月30日 (包括首尾兩天) 投保 (早鳥獎賞推廣期)	2018年12月1日至12月31日 (包括首尾兩天) 投保	本計劃之保費繳費年期為10年	本計劃之保費繳費年期為15或20年
1	1.0 個月	1.5 個月	0.5 個月	1.0 個月
2	1.5 個月	2.0 個月	1.0 個月	1.5 個月
3	2.0 個月	2.5 個月	1.5 個月	2.0 個月
4	2.5 個月	3.0 個月	2.0 個月	2.5 個月
5名或以上	3.0 個月	3.5 個月	2.5 個月	3.0 個月

\* 有關保費折扣金額之計算方法，請參閱此優惠之條款及細則 2(xiii)。

- 家庭組別由以下所構成 (i) 此優惠之申請書上的主申請人(本計劃、擊全護您危疾保險計劃或擊守護危疾保險計劃(「合資格計劃」)的保單權益人或受保人)(「主申請人」)及(ii)主申請人之配偶、子女、父母、兄弟姊妹、岳父/岳母/老爺/奶奶、媳婦/女婿、祖父母、外祖父母及孫兒(必須為合資格計劃的受保人)(「家庭組別」)。
- 擊全護您危疾保險計劃或擊守護危疾保險計劃之保單權益人或受保人亦可計算在家庭組別成員人數內，唯家庭成員保費折扣優惠不適用於擊全護您危疾保險計劃或擊守護危疾保險計劃。
- 例子：

		主申請人	被推薦之家庭成員 1	被推薦之家庭成員 2
		陳先生(丈夫)	陳太太(太太)	陳小明(兒子)
例子 (一)	本計劃投保書及此優惠之申請書的簽署日期	2018年10月31日 (即早鳥獎賞推廣期內)	2018年11月12日 (即早鳥獎賞推廣期內)	2018年12月12日 (即此優惠之推廣期內)
	家庭組別合資格成員之身份	本計劃之保單的受保人 (保費繳費年期為15年)	本計劃之另一份保單的受保人 (保費繳費年期為15年)	本計劃之另一份保單的受保人 (保費繳費年期為15年)
	可享本計劃之保費折扣優惠	他的「非凡守護危疾保險計劃」保單可享 <b>2.5 個月</b> 的保費折扣	她的「非凡守護危疾保險計劃」保單可享 <b>2.5 個月</b> 的保費折扣	他的「非凡守護危疾保險計劃」保單可享 <b>2 個月</b> 的保費折扣

■ 例子(續):

		主申請人	被推薦之家庭成員 1	被推薦之家庭成員 2
		陳先生(丈夫) 	陳太太(太太) 	陳小明(兒子) 
例子 (二)	本計劃投保書及此優惠之申請書的簽署日期	不適用	2018年11月12日 (即早鳥獎賞推廣期內)	2018年12月12日 (即此優惠之推廣期內)
	家庭組別合資格成員之身份	摯守護危疾保險計劃的受保人	本計劃之保單的受保人 (保費繳費年期為15年)	本計劃之另一份保單的受保人 (保費繳費年期為15年)
	可享本計劃之保費折扣優惠	不適用	她的「非凡守護危疾保險計劃」保單可享 <b>2.5個月</b> 的保費折扣	他的「非凡守護危疾保險計劃」保單可享 <b>2個月</b> 的保費折扣

- 以上述例子(二)為例, 以上任何一位均可成為家庭組別的主申請人。主申請人(如陳先生)不必為本計劃的保單申請人, 因此就此優惠而言家庭組別人數為3人。
- 有關計算家庭組別合資格成員人數的更多詳情, 請參閱此優惠之條款及細則2(iv)項及向主要保險代理銀行分行職員查詢。

## 請即投保, 盡握良機!

此等優惠須受下列條款及細則約束。如有任何查詢, 請親臨以下主要保險代理銀行任何一家分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852) 3988 2388

 [www.bochk.com](http://www.bochk.com)

南洋商業銀行有限公司  (852) 2622 2633

 [www.ncb.com.hk](http://www.ncb.com.hk)

集友銀行有限公司  (852) 2843 2773

 [www.chiyubank.com](http://www.chiyubank.com)

**註:** 保單權益人須承受中銀人壽的信貸風險。若保單權益人於保單初期終止此計劃及/或退保, 其取回的收益金額可能遠低於已繳付的保費; 本文所列舉的過往、現時、預計及/或潛在收益及/或回報(例如獎金、紅利、利息等)並非保證和僅作說明用途。將來實際所得收益及/或回報, 可能低於或高於現時列出的收益及/或回報。

### 人民幣及美元保險的風險聲明:

人民幣及美元保單涉及匯率風險。人民幣或美元兌港元匯率可升可跌, 故若以港元計算, 人民幣或美元保單的保費、費用及收費(如適用)、戶口價值/退保價值及其他利益將隨匯率而改變。人民幣或美元兌換港元匯率以中銀人壽不時選定的以市場為基礎的兌換率為準, 可能與銀行的牌價不同。客戶如選擇以港元繳付人民幣或美元保單的保費, 或要求承保機構以港元支付人民幣或美元保單的戶口價值/退保價值或其他利益, 可能會因匯率的變動而蒙受損失。**人民幣兌換限制風險** - 人民幣保險受匯率波動的影響而可能產生獲利機會及虧損風險。客戶如將人民幣兌換為港幣或其他外幣時, 可能受人民幣匯率的變動而蒙受虧損。(只適用於個人客戶)目前人民幣並非完全可自由兌換, 個人客戶可以通過銀行賬戶進行人民幣兌換的匯率是人民幣(離岸)匯率, 是否可以全部或即時辦理, 須視乎當時銀行的人民幣頭寸情況及其商業考慮。客戶應事先考慮及了解因此在人民幣資金方面可能受到的影響。(只適用於企業客戶)目前人民幣並非完全可自由兌換, 企業客戶通過銀行進行人民幣兌換是否可以全部或即時辦理, 須視乎當時銀行的人民幣頭寸情況及其商業考慮。客戶應事先考慮及了解因此在人民幣資金方面可能受到的影響。

### 其他主要風險:

#### ■ 主要除外事項:

- 因以下任何一項而直接或間接, 完全或部分之關係而引起、與其有關、導致或產生的嚴重疾病、非嚴重疾病及兒童疾病, 將不在本計劃之嚴重疾病賠償、非嚴重疾病賠償、兒童疾病賠償、額外癌症賠償、額外心臟病賠償或額外中風賠償(視屬何情況而定)的受保範圍內:
  - 任何已存在醫療狀況;
  - 先天畸形或異常、不育或絕育;
  - 服用非由醫生處方的藥物、濫用酒精或服用毒品;
  - 屬於人類免疫力缺乏病毒(HIV)的疾病或人類免疫力缺乏病毒(HIV)感染及/或其有關之疾病包括後天免疫力缺乏症(即愛滋病)及/或因愛滋病引發之任何突變、衍生或變異(根據本計劃定義的因輸血感染人類免疫力缺乏病毒(HIV)或因職業感染人類免疫力缺乏病毒(HIV)除外)。於本計劃下, 愛滋病的定義將根據世界衛生組織於1987年所採用及其後不時調整之定義;
  - 核分裂、核融合、核燃料或燃燒核燃料或核子武器物料後的核廢料的放射性所產生的電離輻射或污染;

- 戰爭或戰鬥(不論宣佈或不宣佈之戰爭)、人民集體騷動、叛變、革命、暴動、罷工、恐怖份子或類似戰爭的行動;
  - 參與任何軍事或維持和平活動;
  - 任何人士為自己或代表任何團體或組織或與任何團體或組織有關, 以恐怖主義、綁架或企圖綁架、攻擊、毆打或其他暴力手段去強行影響任何團體、法團或政府;
  - 任何蓄意自毀之行為;
  - 抵觸或企圖抵觸法律、拒捕或參與任何爭執或戰鬥; 或
  - 職業運動、任何比賽、借助呼吸器具水中活動、空中活動(包括高空彈繩跳、懸掛式滑翔、熱氣球飛行、跳傘及特技跳傘), 但作為機員或購票乘客搭乘具有正式牌照商業固定航班的載客飛機則除外、或任何危險活動或運動, 除非得到特別批單同意的除外。
- b) 在本計劃中, 對於保單簽發日期或加簽批單日期或最後保單復效的生效日(以最遲者為準)起計首90日內患上的首次出現或顯現有關於病徵或任何首次診斷的任何嚴重疾病、非嚴重疾病或兒童疾病, 將不獲任何嚴重疾病賠償、非嚴重疾病賠償、兒童疾病賠償、額外癌症賠償、額外心臟病賠償或額外中風賠償。本(b)項不適用於由意外事件導致的嚴重疾病、非嚴重疾病或兒童疾病。

- 本計劃及/或附加利益保障(如有)在投保及續保時的應付保費是根據以下之因素(如適用)而釐定, 包括但不限於: 投保額、性別、投保年齡、已屆年齡、吸煙習慣、保費繳費年期、計劃等級、核保等級、風險類別及居住地而釐定, 並非保證不變。中銀人壽保留權利隨時檢討及調整應付保費, 調整原因包括但不限於實際經驗與現時期望出現的落差。
- 保單權益人應在保費繳費年期內按時繳交保費。如所需金額(如保費)未能於中銀人壽指定之寬限期(如適用)完結前繳交, 保單有可能終止或失效。惟須受自動保費貸款(如適用)(中銀人壽將自動從不能作廢價值內以貸款形式墊繳保費)及不能作廢條款限制(如適用)。如因未能繳付保費導致保單被終止或失效, 保單權益人可領取的退保價值可能低於已繳總保費及失去保單所提供的保障。
- 在以下任何一種情況發生時, 中銀人壽有可能在保單到達期滿日前終止保單:
  - 受保人身故; 或
  - 中銀人壽批准保單權益人書面要求退保; 或
  - 於保費寬限期後保單失效; 或
  - 不能作廢價值少於零(如適用); 或

- v) 當嚴重疾病賠償一經支付，受保人年滿 88 歲當日或緊接之後的保單週年日；或
  - vi) 中銀人壽於保單下作出嚴重疾病賠償、額外癌症賠償、額外心臟病賠償及額外中風賠償的次數分別已達保單的保單資訊表上所列明的嚴重疾病賠償最高次數、額外癌症賠償最高次數、額外心臟病賠償最高次數及額外中風賠償最高次數。
- 實際的通脹率有機會較預期高，因此，您所獲發金額之實際價值可能會較低。

#### 此等優惠條款及細則：

##### 1. 簡易核保推廣優惠

- i) 推廣期為 2018 年 10 月 3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包括首尾兩天)。
- ii) 受保人於申請本計劃時的投保年齡為 0 歲(出生後 15 天起)至 49 歲。
- iii) 指定危疾保單必需為 (a) 通過正常核保；(b) 標準承保，並沒有任何額外保費、不保事項或特別條款；(c) 於本計劃投保書簽署日期起計前 2 年內簽發及 (d) (只適用於由中銀人壽簽發的保單)並無任何索償紀錄。
- iv) 有關此優惠適用之指定危疾保單之詳情，請向主要保險代理銀行分行職員查詢。
- v) 本計劃之最高投保額為指定危疾保單的投保額之 100%，上限為港元 1,000,000 或以美元/人民幣換算之等值金額(根據本計劃之保單貨幣而定)。
- vi) 本計劃及所有中銀人壽的保單之總投保額須於中銀人壽指定之免體檢限額內。計算免體檢限額時，會以本計劃之投保額的 125% 計算。
- vii) 如欲獲享此優惠，保單申請人必須符合以下所有條件：(a) 本計劃之投保書及此優惠之申請書必須在推廣期內填妥及簽署；(b) (只適用於由指定市場保險公司簽發的指定危疾保單) 必須提供指定的危疾保單之保單契約、投保書及健康狀況問卷副本；(c) 已填妥及簽署的投保書及其他所需文件(包括 (a) 及 (b) (如適用) 所列之文件) 必須於 2019 年 1 月 31 日或之前一併遞交至中銀人壽；(d) 本計劃的保險建議書必須在推廣期內編印；及 (e) 投保申請必須為中銀人壽所接納。
- viii) 即使合資格受保人可享簡易健康核保手續，惟保單申請人仍須通過財務核保，方有機會獲簽發保單。

##### 2. 家庭成員保費折扣優惠

- i) 推廣期為 2018 年 10 月 3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包括首尾兩天)。早鳥獎賞推廣期為 2018 年 10 月 31 日至 2018 年 11 月 30 日(包括首尾兩天)。
- ii) 本計劃的每張新保單(「新保單」) 只可享用此優惠一次。此優惠並不適用於附加於本計劃的附加利益保障(如有)。
- iii) 如欲獲享此優惠，保單申請人必須符合以下所有條件：(a) 本計劃之投保書及此優惠的申請書必須在適用之推廣期內填妥及簽署；(b) 已填妥及簽署的本計劃之投保書、此優惠的申請書及其他所需文件必須於 2019 年 1 月 31 日或之前一併遞交至中銀人壽；(c) 本計劃的保險建議書必須在適用之推廣期內編印；及 (d) 投保申請必須為中銀人壽所接納。
- iv) 家庭組別成員之計算方法：
  - a. 家庭組別由以下所構成：-(i) 主申請人(為合資格計劃的保單權益人或受保人) 及 (ii) 主申請人之配偶、子女、父母、兄弟姊妹、岳父/ 岳母/ 老爺/ 奶奶/ 媳婦/ 女婿、祖父母、外祖父母及孫兒(為合資格計劃的受保人)。
  - b. 即使一位合資格成員為多份合資格計劃保單的權益人及/ 或受保人，該位合資格成員於每一個家庭組別只會被計算一次。
  - c. 如由主申請人擁有之合資格計劃保單的受保人並非主申請人，只有該保單的主申請人會被計算為家庭組別成員。
  - d. 在不同的優惠之申請書上所載有的任何合資格成員若在其優惠之申請書上寫有同一位主申請人，他們均會被計算為屬於同一家庭組別。
- v) 如一家庭組別只有新保單之保單權益人或受保人一位合資格成員，該保單權益人或受保人無需遞交此優惠的申請書。
- vi) 於 2019 年 4 月 1 日前任何合資格計劃保單於冷靜期或計劃開始時被取消、失效或被退保，該些保單的任何保單權益人或受保人不會被計算為家庭組別的合資格成員。
- vii) 中銀人壽將於 2019 年 4 月向本計劃之保單權益人發出通知書，以確認本計劃可享之保費折扣優惠。
- viii) 新保單之保費折扣安排如下：
  - a. 保費折扣金額相等於 1/ 0.5 個月的年度化保費：將於首個保單年度終結後的下一個保費到期日自動使用；
  - b. 保費折扣金額多於 1 個月的年度化保費：1 個月保費的保費折扣將於首個保單年度終結後的下一個保費到期日自動使用，而餘下之保費折扣金額將於第 2 個保單年度終結後的下一個保費到期日自動使用。
  - c. 使用保費折扣是指從當時的應繳保費中扣除折扣金額，因此保單權益人只需繳付淨保費(如有)。
  - d. 該年度化保費將會根據行使保費折扣時之實際應繳年度化保費計算。但如於行使此優惠時保單已沒有應繳保費，此優惠則不再適用。

- ix) 不可提取保費折扣金額。
- x) 新保單必須在行使此優惠時仍然生效及沒有任何欠款及未繳的應付保費，否則此優惠將被作廢。
- xi) 保單申請人及其家庭組別的成員於此優惠申請書上提供之所有資料必須為真確、正確及完整。否則中銀人壽保留權利將此優惠作廢。
- xii) 保費折扣只適用於新保單之標準保費及因核保引致的額外保費(如有)。除新保單外，所有其他基本計劃及/ 或附加利益保障之保費及保費徵費將不會被用於計算保費折扣金額內。
- xiii) 保費折扣之計算方法：

繳款模式	保費折扣之計算方式			
	獲得 0.5 個月保費折扣之新保單	獲得 1 個月保費折扣之新保單	獲得多於 1 個月保費折扣的新保單	
			第 1 期保費折扣	第 2 期保費折扣
月繳	= 月繳保費 ÷ 2	= 月繳保費	= 月繳保費	= 月繳保費 x (總保費折扣月份數目 - 1)
季繳	= 季繳保費 ÷ 6	= 季繳保費 ÷ 3	= 季繳保費 ÷ 3	= 季繳保費 ÷ 3 x (總保費折扣月份數目 - 1)
半年繳	= 半年繳保費 ÷ 12	= 半年繳保費 ÷ 6	= 半年繳保費 ÷ 6	= 半年繳保費 ÷ 6 x (總保費折扣月份數目 - 1)
年繳	= 年繳保費 ÷ 24	= 年繳保費 ÷ 12	= 年繳保費 ÷ 12	= 年繳保費 ÷ 12 x (總保費折扣月份數目 - 1)

- xiv) 同樣的保費折扣安排及計算方法適用於預繳保費保單。
  - xv) 此優惠不可更換、轉讓、退回、轉換其他禮品或折換現金。若於冷靜期內取消保單或在任何退回保費的情況下，於此優惠下已獲豁免的保費金額均不會被視作已繳保費而計算在退回的保費總額內。
3. 於核實由中銀人壽簽發的指定危疾保單之任何索償紀錄或於家庭成員保費折扣優惠申請書上任何家庭組別之成員提供之資料，概以中銀人壽系統之紀錄為準。
  4. 中銀人壽保留隨時修改、暫停或取消此等優惠以及修訂有關條款及細則的酌情權而毋須事先通知。
  5. 如有任何爭議，中銀人壽保留最終決定權。
  6. 如本宣傳品中的中、英文版本有歧異，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 重要事項：

- 本計劃及附加利益保障(如有) 由中銀人壽承保。
- 中銀人壽已獲保險業監管局授權及監管，於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經營長期業務。
- 主要保險代理銀行：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中銀香港」)、南洋商業銀行有限公司(「南商」)及集友銀行有限公司(「集友銀行」)。
- 中銀人壽保留根據擬受保人及申請人於投保時所提供的資料而決定是否接受或拒絕有關投保本計劃及附加利益保障(如有) 申請的權利。
- 本計劃及附加利益保障(如有) 受中銀人壽簽發的正式保單文件及條款所限制。各項保障項目及承保範圍、條款及除外事項，請參閱相關保單文件及條款。
- 中銀香港、南商及集友銀行以中銀人壽之委任保險代理身份分銷人壽保險產品，有關人壽保險產品為中銀人壽之產品，而非中銀香港、南商及集友銀行之產品。
- 對於中銀香港、南商或集友銀行與客戶之間因銷售過程或處理有關交易而產生的合資格爭議(定義見金融糾紛調解計劃的金融糾紛調解中心職權範圍)，中銀香港、南商或集友銀行須與客戶進行金融糾紛調解計劃程序；而有關保險產品的合約條款的任何爭議，應由中銀人壽與客戶直接解決。

本宣傳品僅供參考，並只在香港以內派發，不能詮釋為在香港以外提供或出售或游說購買中銀人壽的任何產品的要約、招攬及建議。有關本計劃詳情及附加利益保障(如有) 詳情(包括但不限於各項保障項目及承保範圍、詳盡條款、主要風險、細則、投資策略、紅利釐定方針及紅利實現率、除外事項、保單費用及收費)，請參閱中銀人壽簽發的銷售文件、保單文件及條款。如有任何查詢，請聯絡主要保險代理銀行分行職員。

本宣傳品由中銀人壽刊發。

2018 年 10 月編印 SG/FV01/1018/C